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（临时）会议于2021年2月2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周仕斌先生主持，公司全部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，形成以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扩建年产3万吨ACR抗冲加工改性剂项目的议案》；

为了继续巩固公司在PVC加工抗冲改性剂的市场地位，满足市场对ACR产品不断增长的需求，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，公司拟通过全资子公司临沂瑞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投资约6,000万元扩建年产3万吨ACR抗冲加工改性剂项目。

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投资扩建年产3万吨ACR抗冲加工改性剂项目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年产6万吨生物可降解高分子材料PBAT（二期）项目的议案》；

为了提升公司在降解塑料行业的产能规模和行业地位,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综合实力,公司拟投资不超过人民币 2.3 亿元在淄博沂源县化工园区(山东省淄博市沂源县经济开发区东岭路公司新厂区)建设二期年产 6 万吨 PBAT 项目,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。

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,亦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本次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,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: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,表决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披露的《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6 万吨生物可降解高分子材料 PBAT(二期)项目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(临时)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瑞丰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3 日